

证券代码：300287

证券简称：飞利信

公告编号：2015-003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司运营情况正常；
- （二）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四）公司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五）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六）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七）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1月12日